

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

	类别	建议
1	名称	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吉田镇-永和镇镇村片区组团培育方案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<p>项目业主名称：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农业农村局</p> <p>地址：广东省清远市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吉田镇鹿鸣东路 116 号政务服务中心</p> <p>联系电话：8716777</p> <p>联系人：胡正国</p>
3	中介服务名称	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吉田镇-永和镇镇村片区组团培育方案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<p>1.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：具备城乡规划（国土空间规划）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。</p> <p>2. 需要回避的机构：无</p> <p>3.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。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。</p>
5	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	<p>1. 项目基本情况</p> <p>--项目名称：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吉田镇-永和镇镇村片区组团培育方案</p> <p>--项目内容：结合《《广东省镇村片区组团培育指引（试行）》》的相关工作要求，结合</p>



		<p>连山实际情况，完成编制《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吉田镇-永和镇镇村片区组团培育方案》，需包括片区发展基础、培育思路、项目谋划、实施保障等内容。</p> <p>2. 项目服务要求</p> <p>—服务要求：依据国家及行业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标准，完成规划编制。</p> <p>—质量要求：符合国家、行业规范及省市“百千万工程”相关要求。</p>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<p>1. 服务时间：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，至项目完成为止。</p> <p>2. 服务地点：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吉田镇、永和镇</p> <p>3. 服务方式：规划编制。</p>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<p>1. 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。</p> <p>2. 报价方式：报总价。</p>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，至项目完成为止。
9	验收	<p>1. 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</p> <p>2. 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</p> <p>3. 验收标准：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、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。</p>



		4.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、验收不合格的处理（整改、重新制作、不再履行合同、解除合同、支付违约金、赔偿采购人损失、依法宣告合同无效、依法撤销合同等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。
10	结算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1	违约责任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2	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	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13	备注	无

